

97.6%。会计人员网上继续教育扩展了学习内容,比面授节约学习费用40%,提高了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的针对性和灵活性。

(二)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工作。按照财政部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统一要求,于2011年11月正式启动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工作,全市科学合理设置万州区、涪陵区、黔江区、重庆财政学校等7个考点。考场配置实行标准、建设、管理、设施统一,通过政府采购选购软硬件,2012年4月报名,全年4期考试,共报名93 629人,实际参考81 453人,合格21 639人,合格率26.57%。

(三)整合会计信息管理系统。全面整合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系统、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网上报名系统、重庆会计之家网站、会计从业人员管理信息系统、会计从业人员网络继续教育系统等信息平台,实现各系统间信息数据共享、对接,推进会计人员信息化动态管理,提供从报名、考试、建档、证书申领、继续教育、信息变更及网上调转等一体化服务。

五、会计管理服务水平逐步提升

(一)加强管理人员自身建设。对新调入和已在岗会计管理人员进行岗位交流和分工。认真组织学习十八大等重要会议精神,积极参加廉政教育活动。为会计管理人员参加会计职称考试提供培训、书籍等服务,鼓励参加会计等专业技术职称考试,提升会计管理人员综合素质,增强管理水平。

(二)指导会计学会开展工作。举办中国会计学会南方片区第27次学术暨工作交流会,相互学习会计管理工作经验和进行会计学术研讨。整合重庆市会计学会、重庆市总会计师协会等协会组织,重新修订章程并分别进行换届选举。

(三)开展会计理论课题研究。完成财政部重点课题《会计基础工作研究》的两个子课题(目标和执行标准)和正高会计师子课题的后期课题研究。完成重庆市财政科研重点课题《重庆市实施企业会计准则存在问题与对策研究》,并顺利结题。

(四)及时处理来信来访和证书办理。全年回复人民来信423封,回复率达100%。全市办理会计从业资格证书34 625个,会计人员跨省调转2 975人次,市内调转116人次。

(重庆市财政局供稿)

河北省会计工作

2012年,河北省会计工作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践行“四型财政”,解放思想,努力工作,为建设经济强省、和谐河北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积极推动会计法律法规、准则制度的有效实施

(一)认真贯彻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按照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2011年年报监管工作的通知》

要求,成立2011年年报工作工作组和技术组,选取30家非上市国有大中型企业,按照财政部格式形成了河北省非上市大中型企业2011年年报分析报告。

(二)大力宣传《小企业会计准则》。一是成立由财政、国地税、工信、工商、银监等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小企业会计准则》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各市县(区)也都建立相应机构,制定指导意见,对《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实施进行统筹部署。二是召开全省贯彻实施《小企业会计准则》动员暨师资培训大会,对贯彻好小企业会计准则提出明确要求。各有关部门结合各自职能也进行部署。通过电视、报纸、网络等多种方式,向广大小企业宣传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重大意义,为贯彻落实奠定坚实基础。

(三)认真组织《会计法》执法检查。一是对2011年《会计法》执行情况检查工作的组织领导、检查内容、具体安排、方法步骤等进行部署。二是直接组织对省直单位执法检查。全省119个省直部门、18个省属国有大企业进行自查。根据各单位自查情况,选取省教育厅等5家省直部门、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等3家国有企业进行重点检查。对检查出的问题及时督促落实整改。

二、加强管理,提高会计人员素质

(一)认真做好会计领军人才的选拔培养工作。制定《河北省会计行业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2011~2020年)》、《河北省会计领军(后备)人才选拔培养方案》,确定培养目标和任务。印发《关于开展2012年全省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培养选拔工作的通知》,委托河北经贸大学通过申报、笔试、面试等环节选拔30名企业类会计领军(后备)人才。

(二)认真组织好各类会计资格考试。一是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情况。2012年,全省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报名22.1万人,实际参考18.8万人,参考率85.1%。合格4.23万人,合格率22.5%。制定《河北省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工作规范》等7个管理制度,举办3期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培训班。二是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情况。2012年度,全省报考初、中级资格考试8.9万人。在组织过程中,严格落实各项制度和措施,强化服务。在考点设置明显指示牌、咨询服务站,设立医疗保健站和休息室,尽可能为报考人员做好服务工作。三是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和评审情况。河北考区共有1 650人报名参加考试,实际参考1 232人,参考率79.6%,合格527人,合格率31.9%。2012年12月,组织高级会计师评审,评出171名高级会计师。

(三)认真开展会计人员继续教育。2012年,全省先后组织继续教育培训1 318期,培训会计人员48.6万人。其中省厅组织全省高级会计师继续教育培训4期12个班,培训2 463人。

(四)做好会计人员日常管理工作。设立服务大厅,安排专人办理调转手续,解答电话咨询等业务,为会计人员提供全方位服务。

三、加强注册会计师行政管理

2012年,批准设立会计师事务所14家,终止1家,变更

65家。

(一) 加强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管理。一是强化服务意识, 坚持依法行政。进一步规范审批程序, 实行限时审批, 主动接受省纪委、监察厅对行政许可事项审批情况的检查和指导。将事务所设立和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在河北财政信息网和河北省会计信息网进行大力宣传, 方便办事人员查阅, 提高服务质量。二是严格市场准入, 建立退出机制。按照公开、公平、公正、便民、高效的原则, 依照法定程序严格审批会计师事务所。严格审查合伙人(股东)资格, 对举报核实后不符合条件的, 一律不予批准。对新设立会计师事务所在当地报纸和河北财政信息网进行公示, 接受社会监督。对存续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股东)人数达不到法定条件的, 及时印发限期整改通知, 到期仍达不到条件的坚决收回行政许可。三是实行动态监控。加强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的管理, 密切关注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股东)变动情况, 安排专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及时处理, 凡新增合伙人(股东)的, 严格审查条件及省注协出具的执业证明, 并及时进行公示。

(二) 积极贯彻落实文件,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加快发展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若干意见的通知》和省政府《关于加快发展我省注册会计师行业的意见》, 修订完善河北省会计师事务所收费管理办法, 提高收费标准, 拓展审计业务。

四、加强会计信息化建设

一是积极开展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试点。选取冀中能源集团、开滦集团、邢台钢铁集团、河北信息产业投资公司4家企业作为试点单位, 组织进行符合性测试, 试点企业XBRL格式财务报告顺利通过验收。二是进一步推广省级财政财会信息管理系统。2012年, 把财政财会信息管理系统向设区市和直管县市进行推广。三是逐步实现会计管理工作网上办公。依托和拓展河北省会计信息网功能, 扩充完善会计人员管理系统, 增加系统功能, 基本实现会计考试报名、无纸化考试等考务管理, 会计业务办理、会计证调转和会计师事务所设立等行政审批, 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会计人员信息查询等事项的信息化管理, 提高工作效率。

五、做好会计宣传工作

(一) 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 扩大会计工作的社会影响。一是组织河北省第二届财会综合技能比赛。11月, 举办河北省第二届财会综合技能比赛。二是组织会计知识大赛。张家口市财政局举办“张煤机杯”会计知识大赛, 把会计知识制作成电视片, 比赛形式设计新颖, 寓教于乐, 趣味性强, 《中国会计报》等新闻媒体进行报道, 扩大了会计工作在社会中的影响。

(二) 认真撰写会计宣传稿件。全省管理机构向《中国会计报》、《会计管理简报》、《会计管理动态》、财政部杂志社和网站投稿50多篇次, 采用17篇次。

(河北省财政厅供稿)

山西省会计工作

2012年, 山西省会计管理工作积极开展会计法规制度的宣传贯彻, 推进会计人才队伍建设, 加快实施会计信息化进程, 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 为推动会计工作再上新台阶做出了一定贡献。

一、积极开展会计法规制度的学习宣传贯彻

(一) 学习宣传贯彻《山西省会计管理条例》。2012年1月1日新修订的《山西省会计管理条例》正式施行。省财政厅制定《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山西省会计管理条例〉实施方案》, 在省厅官方网站设置专栏进行系列宣传, 举办全省财政系统会计管理人员培训班, 安排山西省《经济日报》记者对分管厅领导进行专访, 并编写出版《山西省会计管理条例释义》读本, 对条例逐条进行权威解释。

(二) 继续开展《会计法》、《山西省会计管理条例》执法检查工作。2012年, 全省共检查107家单位。其中: 企事业单位69家, 代理记账机构38家。对查出的问题, 区别不同情况进行处理, 收回7家代理记账资格证书。

(三) 宣传贯彻《小企业会计准则》。山西省财政厅会同省中小企业局、国税局、地税局、工商局、中国银监会山西监管局联合下发《山西省贯彻〈小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方案》, 召开《小企业会计准则》动员暨师资培训大会。截至12月底, 全省各级培训170821人。

(四) 继续推动省内非上市大中型企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下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2011年年报监管工作的通知》, 就做好大中型企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年报分析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对非上市大中型企业2011年度财务报告进行汇总分析, 形成《山西省非上市大中型企业2011年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情况的报告》。

(五) 完成财政部会计重点课题研究。按照财政部要求, 山西省财政厅针对重点会计课题《非上市大中型企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情况分析》组织了以专家学者为主的研究小组, 对不同行业、不同类型、不同所有制的企业进行抽样调查、典型调查和重点调研, 形成《山西省大中型企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调研报告》, 并与课题组的兄弟省市进行多次联合调研座谈, 圆满完成了课题研究。

(六) 组织试点企业进行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实施工作。按照财政部的部署, 完成按通用分类标准编制的2011年度可扩展商业报告语言(XBRL)格式财务报告并报送财政部。

二、积极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

一是将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内容列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计划, 并作为重点课程编入继续教育教材和网络课程。二是举办企业内部控制高峰论坛。三是积极督促省内有条件的